

马克·吐温文集



滑稽自传

〔美国〕马克·吐温 著 *Mark Twain*

陈光明 等 译

幽默的秘密源泉并不是欢乐而是悲哀。天堂里没有幽默

马克·吐温文集

滑稽自传

〔美国〕马克·吐温二著

Mark Twain

陈光明 等二译

今

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滑稽自传 / (美) 马克·吐温 (Mark Twain) 著; 陈光明 等译.
—桂林: 漓江出版社, 2007.11
(马克·吐温文集)
ISBN 978-7-5407-3988-1
I. 滑… II. ①马… ②陈… III. 小品文—作品集—美国—近代
IV. I712.64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07) 第163304号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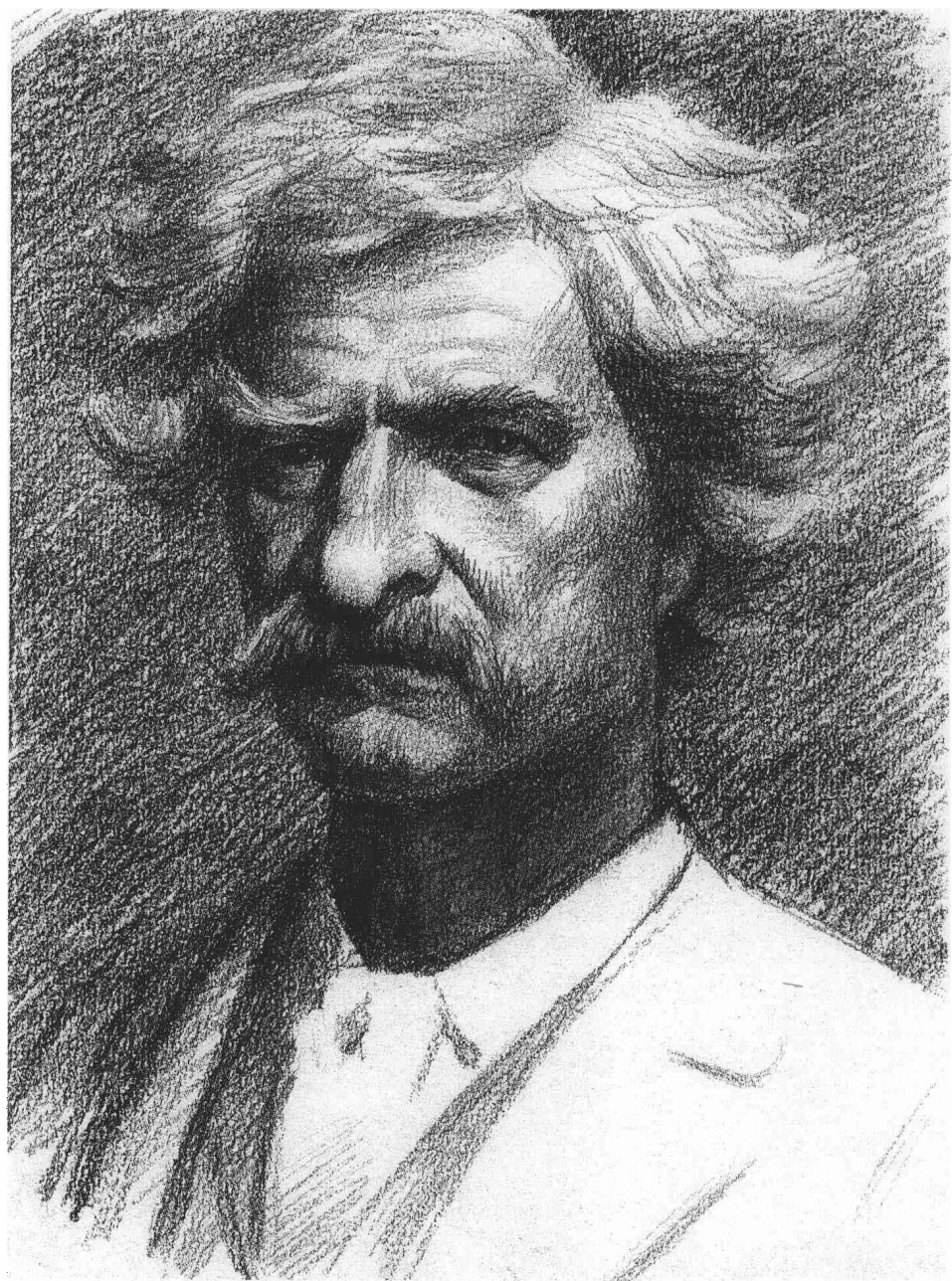
滑稽自传

作 者 (美) 马克·吐温
译 者 陈光明 等
责任编辑 莫雅平 李淑娟
美术编辑 石绍康
责任校对 田 芳
责任监印 唐慧群

出 版 人 杜 森
出版发行 漓江出版社
社 址 广西桂林市安新南区356号
邮 编 541002
发行电话 0773-3896171 010-85893190
传 真 0773-3896172 010-85800274
邮购热线 0773-3896171
电子信箱 ljcbbs@163.com
网 址 <http://www.Lijiang-pub.com>
印 制 三河市和达印务有限公司
开 本 710×980 1/16
印 张 20.75
字 数 290千字
版 次 2008年8月第1版
印 次 2008年8月第1次印刷
印 数 1—6 000册
书 号 ISBN 978-7-5407-3988-1
定 价 29.80元

漓江版图书: 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

漓江版图书: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 可随时与工厂调换



(美国)马克·吐温(1835—1910)

· 代 序 ·



一本正经的人多了，连发呆都有庄严气象

莫雅平



“你们人类虽然贫穷，可是有一点却是毫无疑问的，你们有一件真正有效的武器——大笑！”在《马克·吐温自传》中看到这句话时，我一度多么开心，因为我也常有忍俊不禁或捧腹大笑的时候，也常有笑起来让卑鄙小人心里发虚的时候。我还会笑，说明我毕竟还是人类的一员，哪怕我很贫穷，哪怕有人骂我是猪或者别的什么。我对鸟儿笑，也对猪猡笑，当然更多的是对人笑。对鸟儿和猪猡笑都不难，难的是对人笑，因为一本正经的人太多。在一本正经的人群中独自发笑，有时即使不被视为变态，也难免落下个傻瓜的嫌疑。

在生活中，我们常常不得不面对很多这样的人：他的体重早已超过一百六，将军肚早已初具规模，足以证明他的生活已超越小康，可是他却怎么也无法真正富态起来、心宽起来，更无法像孩子一般率真地笑起来。以哲学家自居的朋友说：“体胖而心不宽，症结所在是他的精神很瘦，因此才内心空虚，导致表情呆板；都怪没有幽默与欢笑的滋养。”唉，他那张被美食拓宽了的脸庞，就像那没有活水的水塘，不知什么时候才能有清风徐来，令它涟漪

代

序

1

荡漾！这样的人，他的精神不仅很瘦，而且还很饿。瞧他那饥渴的目光，盯着一本正经的人们，仿佛是在对他们乞求：“说句笑话吧，让我也跟着笑一笑。行行好，给一毛幽默吧。”

在乞讨欢笑与幽默的过程中，有时他也许能如愿，但多数情况下他只会失望。这年月，一本正经的人确实比比皆是啊。比如说，在如今那么多的会议中，有多少不是正襟危坐，而是笑逐颜开的呢？在难得一见的朋友之间，有多少人见面会不谈赚钱，进而变得严肃非凡呢？在尊卑有序的社交或工作场合，有多少人敢拿领导开玩笑，而不是毕恭毕敬的呢？面对一个陌生人的微笑，有多少人能够报以会心一笑，而不是一脸严肃地琢磨那会不会是假笑、奸笑或者皮笑肉不笑呢？一本正经的人多了，连发呆都有庄严气象。

一本正经者的人数日益增多，意味着幽默感的衰退，其外在表征就是笑的功能的退化。而对人生来说，笑的能力是非常重要的。权威研究者声称：人是唯一会笑的动物。既然幽默又与笑密切相关，因此或许也可以说：人是唯一幽默的动物。诸如此类的说法，折射出人类自认为比动物高明的不无自负的优越感，同时也说明了幽默在人们心目中的地位。难怪幽默大师李柯克说：“假如有必要的话，任何人都会承认自己视力不好，或不会游泳，或枪法很臭。但假如你说他缺乏幽默感，那他会暴跳如雷。”对有一定文化且自我感觉良好的人来说，幽默感之所以重要，是因为它是情趣、悟性、智慧与广阔胸怀的象征。

幽默感不难理解，就是对幽默的感觉或感觉力。那么幽默又是什么呢？至今还没有人给它下过一个完整的、广为人们接受的定义。俄国大作家果戈理的一个间接的说法颇为有名：真正优秀的幽默以“有目共睹的笑”揭示“世人察觉不到的泪”。幽默大师契诃夫和李柯克等也有过类似的表述。给幽默下定义太难。这让我想起圣奥古斯丁关于时间的著名说法：“你不问我时间是什么，我知道它是什么。一旦你问我时间是什么，我就糊涂了。”幽默也是如此，只有当我们生活在其中时，我们才知道它到底是什么。一本正经地定义或解说幽默，本身就是缺乏幽默感的表现。

随着一本正经者人数的增多，国人的幽默感与笑的能力正面临衰竭之险。因此，译介一些外国幽默大师的幽默力作，想必是大有裨益的，因为它们

引发的欢笑,能锻炼我们脸上已日趋僵硬的一百零八块表情肌,它们蕴含的思想,能为我们的精神提供六百六十六种必需的心灵蛋白质。不过,有必要提醒诸君的是,其实我们自己就有不少幽默的宝藏,从深刻而又诙谐的《庄子》到包罗万象的《笑林广记》,我们祖先的幽默遗产真的足以让我们自豪。在幽默领域和在其他领域一样,我们都应有一种自信的文化自觉。如今有些中国人为自己不能说地道的英语而羞愧,或者为自己英文说得比中文好而自豪,这是文化自觉的错位,其可笑之处真是幽默故事的好题材。

幽默与笑,除了是自我娱乐与修炼的方式,还是闯荡世界的一种有效工具或有力武器。作为工具,它可以改善你与他人交际的环境。作为武器,它可能使暴君都对你无可奈何,有《晏子使楚》的故事为证。不正是晏子关于“入狗国则钻狗洞”的机智而幽默的应对,使那自以为高明的楚王最终自取其辱,不得不打开城门迎接晏子进城吗?有一个谜语说:“什么东西你付出后拥有的不是更少而是更多?”其答案是:爱。其实,幽默又何尝不是如此呢?当你从自己或他人的幽默中获得快乐,当你那幽默使另一个人欢笑起来时,你难道不觉得很开心吗?能以此证明自己有幽默感,能以此证明自己是一个会笑的合格的人,你不觉得自豪吗?

好啦,不多费口舌,我们还是暂时收起一本正经的庄严肃穆,率性地读点幽默佳作,感受一下“欢笑与泪水交融”的人生吧。在此,我向读者诸君推荐的是马克·吐温的作品集《滑稽自传》。这位曾经以嬉笑怒骂揭批八国联军暴行、对中国人民的苦难满怀悲天悯人之情的美国作家,是一位举世公认的幽默大师,其传世名作有《汤姆·索耶历险记》、《哈克贝利·费恩历险记》、《百万英镑》、《败坏了哈德莱堡的人》等。漓江版的《滑稽自传》是他的小品、随笔、演讲集,全书共收录了他的71篇佳作,我们从中可以一窥马克·吐温的风趣、睿智、犀利与深刻。阅读马克·吐温,我们将开始一段奇特的书中人生。除了吸取思想的养分,我们还可以从中获得笑的欢乐,感受幽默的力量。只有活在幽默中,我们才知道幽默是什么,进而更明白人生是什么。



2008年2月22日4:35于桂林

代

序

目 录

代 序 / 一本正经的人多了，连发呆都有庄严气象 / 莫雅平 / 1

滑稽自传 / 1

乔治·华盛顿外传 / 7

已故的本杰明·富兰克林 / 10

乔治·华盛顿孩提时代的动人故事 / 14

国王威廉三世的画像 / 18

我的第一次文学冒险 / 24

漫谈理发师 / 27

饲养家禽的秘诀 / 33

寡妇的抗议 / 36

猎捕狡猾的火鸡 / 38

德国萨根菲尔德的传说 / 44

高尚行为文学 / 52

殡葬艺术 / 63

巴黎纪事 / 67

鲁克丽霞·史密斯的士兵 / 70

一匹纯种墨西哥马 / 77

“盖住”老上将 / 84

致圣巴特里克骑士会晚宴的信 / 94

与阿蒂默斯·沃德首次会晤 / 96



- 一张古代的演出海报 / 100
- 作弄导游 / 105
- 本顿旅馆 / 112
- 华盛顿将军的黑人男仆 / 116
- 亨利·沃德·比彻大人的农场 / 120
- 征求信息 / 124
- 我往昔的参议员秘书生涯 / 127
- 撒谎艺术的没落 / 133
- 接受采访 / 139
- 野牛爬树 / 144
- 致英国女王的诉状 / 149
- 餐后致辞 / 154
- 关于侍女 / 157
- 爱尔兰的“教派口号” / 160
- 有关版权的请愿书 / 162
- 关于意外事故保险 / 164
- 骇人听闻的血腥大屠杀 / 166
- 一场骗局 / 169
- “石化人”的来龙去脉 / 171
- 一位健康老人 / 174
- 一篇引人入胜的文章 / 176
- 办公室里的讨厌鬼 / 185
- 可敬的好奇心 / 187
- 自“大欧洲”归来 / 191
- 土耳其浴 / 195
- 历史重演 / 199
- 众杰溯祖 / 201

老公羊的故事 /	203
一次审判 /	210
山体滑坡案 /	218
内华达大富翁 /	223
一座新比彻教堂 /	226
恺撒之死 /	235
文学著作在枯燥的矿区 /	240
探讨保险 /	242
我的杰作——巴黎地图 /	245
时尚一例 /	248
殡仪员的闲侃 /	252
躺在床上最危险 /	255
善于说俏皮话的记者 /	261
“两岁幼儿”的妙语 /	265
《圣经》故事的全景“画家” /	269
答来函 /	272
大众信息 /	281
抱怨来信 /	286
降神会札记 /	291
汤姆·夸兹 /	298
布洛克先生写的新闻 /	301
给小女孩的忠告 /	304
中国佬约翰在纽约 /	306
乔治·费希尔案件 /	308
一百一十只铁哨子 /	315





有两三位读者曾先后明确地向我表示，如果我愿意写一部自传，他们闲暇无事的时候，是会乐意拜读的。我终于拗不过公众的这种狂热要求，在此交代一下自己的历史。

咱们家门第高贵，历史悠久。据吐温族家谱记载，咱们家有稽可考的始祖原是这个家族的一位朋友，姓希金斯。那是在11世纪，当时咱们家还住在英国科克郡的阿伯丁市。咱们绵长的世系为什么一直沿用母姓（只有一位偶尔戏谑地用了个假姓名，为的是避免出洋相），而不用希金斯，这是咱们谁都不太想过问的一个秘密。这中间牵涉到一件暧昧的艳事，所以咱们都不闻不问，听其自然。家中的老辈们也都这样。

阿瑟·吐温是个相当有名的人——是威廉·鲁弗斯^①时代一名拦路打劫的强盗。大约三十岁时，他去了英国一个名叫新门^②的胜地，查询有关事宜，就此一去不复返。他在那里突然死亡。

奥古斯塔斯·吐温在1160年左右似乎曾轰动一时。他最喜欢开玩笑，常

① 威廉·鲁弗斯：英国国王威廉二世（1056—1100）。

② 新门：伦敦一所著名监狱，1902年被拆毁。

常将一把旧马刀磨快，带在身上，夜里躲在一个方便的地方，碰到行人时，就一刀捅去，然后看热闹。他是个天生的幽默家。但是他幽默得太过分了。因此，当局第一次发现他剥行人的衣服时，就给他的脑袋搬了家，放到圣殿前的大门上方。在那儿，他可以观看过往行人，自得其乐。他从来没有那样喜欢过别的地方，也没有在别的地方呆过那么久。

接下来的两百多年里，家谱上是一连串当兵的——都是一些高贵、勇敢的人。他们总是跟在队伍的后面高歌着上战场，抢在队伍的前面号叫着跑下战场。

这一事实有力地驳斥了已故的老佛罗萨^①的谬论，他曾戏谑地说，咱们的家世树上，只有一根独枝，成直角伸出，不论冬夏都结果。

15世纪初，咱们家有个博·吐温，人们称他为“学者”。他写得一手好字，能惟妙惟肖地摹仿任何人的笔迹。看见他摹仿的人会狂笑不已。他的才能给了他无限的乐趣。可是不久，他承担下一项劈石开路的工程。这项粗活损坏了他的手。尽管如此，他在干这项粗活的过程中，始终过得很愉快。除了零零碎碎的间歇之外，这项活他总共干了大约四十二年。实际上，他就是在干活时死去的。在那些漫长的岁月里，他的工作令人非常满意，以至他手头的一份活干完没几天，政府又交给他另一份。他简直是个宠儿。在同行的工匠当中，他也一向很受欢迎，而且是他们号称“链条帮”的秘密慈善团体中的一名干将。他的头发总是剪得短短的，喜欢穿有条纹的衣服，去世后，政府为他哀悼。对他的祖国来说，他的死确实是个痛心的损失，因为他是那样地守规矩。

几年之后，咱们家又出了一位著名的约翰·摩根·吐温。他于1492年，以乘客身份，跟哥伦布来到美国。他似乎生性乖戾，讨人嫌。一路上，他始终抱怨饭菜不好，老是威胁说，再不改善伙食，他就要上岸去了。他要吃新鲜鲱鱼。几乎每天他都傲慢地在船上闲荡，嘲笑上司，说什么，他不相信哥伦布知道自己是上哪儿去，也不相信他以前曾经到过那儿。那个令人难忘的欢呼声“啊，大陆”激动了船上每一个人的心弦，唯独没有激动

^① 佛罗萨(1337—1410):法国传记作家。

他。他透过一只被烟熏黑了的望远镜，朝远处水面上似铅笔画出的一条线上注视了一会儿，然后说道：“大陆，见鬼——那是一只木排！”

这个形迹可疑的乘客上船时，随身只带了用一张旧报纸包裹着的一条标有“B.G.”的手帕、一只标有“L.W.C.”的棉线袜、一只标有“D.F.”的羊毛袜和一件标有“O.M.R.”^①的男式睡衣。可是，在航行过程中，他对他的“行李箱”显得格外担心，看他那架势，好像其他所有乘客的行李加在一起，都不及他的“行李箱”值钱。如果“船头下倾”，不便操纵，他就赶紧跑过去，把他的“行李箱”搬到船尾，摆放好之后，再看看效果如何。要是“船尾下倾”，他就建议哥伦布派人去“转移那件行李”。在暴风雨期间，他的嘴巴非得塞住不可，因为他担心“行李箱”受损而号啕恸哭，使水手无法听清指令。这家伙似乎并没有因为任何严重的不正当行为而受到公开指控，但在船上的航海日志里，是把他作为“奇怪的事情”记录在案了：虽然他是用一张旧报纸把行李包上船来的，但是下船时，他的行李却装满了四个皮箱、一只盛陶器用的柳条篓和两三只装香槟酒用的篮子。他把这些行李搬上岸之后，竟然还回到船上，说他的有些东西不见了，蛮不讲理地要搜查其他所有乘客的行李。这未免太过分了，他们把他扔到海里。大家惊讶地注视了很久，指望他会浮上来，可是，那静静退落的潮水里，连一个水泡也没冒。人人都倚着船舷，全神贯注地看着。这时，人们的兴趣陡增，大家惊恐地发现，船在飘动，锚链松弛无力地垂挂在船头上。在那艘船上陈旧、字迹模糊的航海日志里，我们找到了关于这个离奇事情的记载：

随后查明，那个讨厌的乘客，钻到水里，卸下船锚，然后拿去卖给了从内地来的那个该死的野蛮子，骗他说是他捡到的。这个王八蛋！

然而，这位老祖宗却生性善良，品质高贵。他是第一位热衷于教化印第安人的白人。想到这一点，我们都感到自豪。他建造了一所宽敞的监狱，

^① 这些字母分别表示不同的人名，作者暗指这些东西原都不是他的。



树立了一个绞架。临终时，他曾得意地声称，他在管束和教化印第安人方面，对印第安人的影响，比曾经在印第安人当中辛勤工作过的任何改革家的影响都要大。讲到这里，年谱中的记载变得含糊、简略起来，然后突然结束了。结尾写道，那位航海过来的老祖宗，当他去看他的绞架如何首次绞死一个美洲白人时，当场受伤，断送了性命。

“改革家”的曾孙在一六零几年发达起来，尽管他在历史上另有头衔，但在咱们的家谱上被称作“海军老上将”。他长期统率武装精良、人员配备齐全的快艇舰队。为提高商船的航行速度立下了汗马功劳。凡是由他跟踪并留神盯着的船只，总是平安、及时地越过重洋。可是，倘若有哪一条船不顾他的催促，仍旧慢悠悠地航行，他就会怒不可遏——这时，他会把那条船带回到他住的地方，小心地把船扣在那里，指望船主来取。可是，船主从未来过。他强迫那条船上的水手做强身体操，然后洗澡，试图以这种方法使他们摆脱懒惰、涣散的状态。他把这种做法称为“走木板”^①。“学生们”都喜欢这种运动。不管怎样，他们试过之后，从来没有表示过不满。如果船主过期才来取船，这位海军上将总是把他们烧死，这样不至于损失保险费。最后，这位很好的老水手，在誉满寿高之时，被人砍倒。他那极度伤心的、可怜的寡妇，临死都还认为，倘若他早十五分钟被人砍倒，他可能还会复活。

查理·亨利·吐温生活在17世纪末叶，是一个热心而又出色的传教士。他使一万六千名南洋岛民皈依了宗教。他还告诫他们说，参加祈祷仪式要穿衣服，仅戴一个犬牙项圈和一副眼镜来是不行的。他的那帮可怜的信徒非常非常地敬爱他。当他的葬礼结束之后，他们一齐起身（从餐馆里走出来），眼泪汪汪地相互说，他真是个好又嫩的传教士，味道好极了，要是能再多吃到几块就好了。

帕——狗——土——哇——哇——浦克特季维斯^②（强悍的一只猪眼的猎手吐温）给18世纪中叶增添了不少光彩。他全心全意地协助布拉多克将

① 走木板：17世纪海盗处死俘虏的方法，即把俘虏的眼睛蒙上，迫使他们走在突出舷外的木板上，落水溺死。

② 作者杜撰的印第安人名。

军^①抵抗压迫者华盛顿。就是这位老祖宗从一棵树后面向我们的华盛顿开了十七枪。到此为止，寓言书中那美妙、传奇式的故事都是正确的；可是，接下去的那段故事说，在开了第十七枪之后，那个惊慌的野蛮人严肃地说，那个人受圣灵庇护，来做某件大事，因此，他再也不敢举起那支渎圣的枪，去打他了。这段故事严重地歪曲了历史。他当时是这样说的：

“简直没（呃！）没有用。那家伙喝得烂醉，一点儿都站不稳，没法让人打中他。我（呃！）我不能在他身上再白费弹药了。”

这就是他为什么在第十七发之后便停住不打了，这个理由很好，很清楚，也切合实际，而且说服力强，容易被我们接受。

我一向很欣赏书上的这段故事，但是又有点疑惑。在布拉多克战败的那一仗中，凡是开两枪（“两”在一个世纪里很容易增至“十七”）没有打中一个士兵的每一个印第安人，都轻率地下结论说，圣灵在庇护那个士兵，要他做某件大事。因此，我有点怀疑，华盛顿的事给记住了，而其他人的事都给忘了，这恐怕仅仅是因为，在华盛顿的身上，预言应验了，而在其他人身上，预言没有应验。世上的书不可能把印第安人和其他黎民百姓所作的预言都记载下来。不过，任何人都可以把所有应验了的预言记载下来，揣到自己的大衣口袋里。

我在这里顺便提一下，咱家有些老祖宗的假姓名，在历史上非常有名，所以，我觉得用不着去作详细的解释，甚至都不用按他们出生的先后顺序来叙述。在这些人当中，可以提及的有：理查·布云斯雷·吐温，化名盖伊·福克斯^②；约翰·温德沃斯·吐温，化名十六索·杰克；威廉·霍格斯·吐温，化名杰克·谢泼德^③；阿纳尼亚斯·吐温，化名蒙绰森男爵^④；约翰·乔治·吐



① 布拉多克将军(1695—1755)：驻北美的英军司令，曾率部远征迪凯纳堡的法军据点，遭伏击后身受重伤而死。

② 盖伊·福克斯(1570—1606)：1605年阴谋爆炸英国议会大厦的一名主犯。

③ 杰克·谢泼德(1702—1724)：英国出名的海盜，曾一再越狱，后被处决。

④ 蒙绰森男爵(1720—1797)：故事作家，曾参加俄国陆军，进攻土耳其，退休后著述故事，叙述战争时的经历。

温，化名基德船长^①；还有乔治·弗朗西斯·特兰、汤姆·佩帕^②、尼布甲尼撒^③、巴兰的驴子^④。——他们都是咱们家族的人，但属于一个分支，与咱们的直系主干离得比较远——事实上，是一个旁支。他们的子孙与古老的世系间的主要区别在于：为了博得我们一心向往和追求的恶名声，他们竟用下贱的进监狱的办法，替代了受绞刑。

写自传的时候，最好别提近几代的祖先——只含糊地提一下你的曾祖父，然后就转到你自己，这样最保险。我现在就这么办。

我出生时没有牙齿——在这一点上，理查三世^⑤比我强；可是我出生时不是驼背，在这一点上，我又比他强。我的父母既不很穷，也不特别老实。

现在我突然意识到，我自己的历史和我的老祖宗相比，实在显得太平淡了，所以，最明智的办法就是留着不写，等我被绞死之后再说。如果我读过的其他一些传记，能在说完祖先的事之后便停住，等一件类似的事发生之后再继续写下去，那对广大的读者来说，真是件极好的事。你觉得这样如何？

1871年

（陈光明 译）

① 基德船长（1645—1701）：英国出名的海盗，后被处决。

② 作者杜撰的人名，原文系水手的俚语，意为“骗子”。

③ 尼布甲尼撒（公元前604？—公元前562）：巴比伦国王。

④ 巴兰的驴子：《圣经·旧约》中，使徒巴兰骑的、会说话的驴子，见《旧约·民俗记》中第二十二章。

⑤ 理查三世（1452—1485）：英国国王，传说生下来就是驼背，且有牙齿。

乔治·华盛顿外传



许多年前的今天，乔治·华盛顿诞生了。意识到这一点意义重大！对于我们这一代人中那些与华盛顿（尽管时代不同）经历相似的人来说，尤其如此；对于青年一代来说，更是这样。青年人应该把华盛顿奉为楷模，不折不扣地仿效他，不要因为前辈许多人没有学好就丧失信心。乔治·华盛顿是九个孩子中年龄最小的，其余八个孩子都是他叔叔和婶婶的“产品”。他小时候并不出众，没有任何迹象显示他日后会成为伟人。当年他连青少年最基本的技能都不会，甚至不会撒谎。不过在那时，他决没有当今最卑贱的男孩子生来就占有的那些优势。现在的男孩子个个会撒谎。我还会站立时就会了。这种机灵在咱们家根本算不了什么，没有人理会。而小乔治看上去一点儿也不精明。据说有一次，他砍倒了父亲特别喜爱的樱桃树，事后却不知道要滑头推卸责任。他差一点参加海军，当了水手。当时，他母亲抱怨说，他离家之后，肯定是杳如黄鹤，不知什么时候才能把他盼回来。这个令人悲哀的事实，深深地打动了。于是他叫人把衣箱从船上拿回来，决定不参加海军，拒绝为国王打仗，其态度平静而又坚决。他这样做是为了解除母亲的烦恼和担忧。他为人处世有准则：拖延即浪费时间；一切为他人着想。在他看来，这是金科玉律。因此，他决不会让母亲烦恼